

東區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2 年 5 月 18 日舉行，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社會福利署東區及灣仔區福利辦事處 2011-13 年度工作計劃修訂建議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5/12 號)

委員普遍支持計劃。有委員查詢為防止家庭暴力和向受害者提供的服務詳情。有委員建議加強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有委員希望署方可以繼續與不同的部門、非政府機構和區議會合作，提供多元化的支援服務。

II. 廉政公署東港島辦事處 2012/2013 年度工作計劃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2/12 號)

委員普遍支持計劃。有委員認同署方與廣東省相關機構的合作，以及為中小企業加強宣傳工作。多位委員關注大廈法團的工程出現圍標等問題。多位委員關注樓宇管理及選舉事宜中常見虛假指控，對當時人造成困擾。有委員查詢署方與內地合作的成效如何、有否檢控作出誣告的投訴人等。

委員提出多項建議，包括向經驗不足的業主立案法團提供協助及加強宣傳、提供書面證明以恢復被誣告人士的名聲、設立上訴機制、積極向有關部門提供修訂樓宇管理相關條例的意見等。

III. 香港國際學校使用柴灣漁灣邨空置校舍作為臨時校舍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4/12 號)

委員普遍支持善用空置校舍，但不贊同香港國際學校使用柴灣漁灣邨空置校舍作為臨時校舍。多位委員指柴灣區內交通擠塞問題嚴重，加上停車場等的配套設施不足，擔憂學校對區內交通造成影響。多位委員認為

難以限制學生不乘坐私家車上下課。多位委員關注居民不能使用籃球場等設施。有委員不滿學校與相關部門機構協商時的態度。有委員認為在空間狹小的社區設置校舍不利國際學校學生的成長。

委員查詢學校何時向教育局提出申請、學生如何步行前往學校、學校開放設施時會否向使用者收費、局方會如何回應委員會的反對意見等。委員亦建議進行交通影響評估，以及考慮其他更合適的地點。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以下動議：

「東區區議會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要求政府在批准香港國際學校計劃使用前東華龍岡馮耀卿夫人紀念小學空置校舍時，必須確保辦學團體做到以下不會影響柴灣區及漁灣村的市民生活的條件：

1. 所有該校車及接送學童車輛，必須停泊在永泰道以東，不能駛入漁灣村，以免阻塞消防通道；
2. 上述學校旁邊的籃球場是居民僅有的休憩設施之一，只能在星期一至五的上課時間（即 07:00 至 18:00）內，向學校提供上課之用。其餘時間，只供漁灣村的團體及居民作籃球及其他活動使用；
3. 要求運輸署作出詳細交通評估，以免影響柴灣交通。

如果辦學團體未能做到上述條件，本委員會不會支持香港國際學校使用前東華龍岡馮耀卿夫人紀念小學空置校舍。」

IV. 關注內地孕婦來港分娩的情況及衍生的問題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3/12 號)

關注內地父母在港產子問題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4/12 號)

委員普遍關注大量雙非孕婦來港產子，對本地醫療系統及社會資源分配造成影響。多位委員認為應先解決內地父母在港所生小孩可取得居留權的問題。有委員關注部分嬰孩缺少產前檢查而患上先天性疾病，成為本港的長遠負擔。有委員查詢有關部門是否有證據顯示雙非父母的嬰孩可填補人口老化現象。委員提出多項建議，包括對嬰孩進行追蹤研究，以了解他們的動向、禁止雙非孕婦在公營醫院產子、致函邀請新一屆政府官員出席會議講解政策等。多位委員不滿相關政策局沒有派員出席會議。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以下修訂動議：

「東區區議會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要求特區政府採取一切措施，包括尋求人大釋法，禁止雙非孕婦來港產子，保障本港居民權益。」

V. 鰂魚涌公園保安漏洞未解決 關注童黨又再活躍生事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6/12 號)

有委員建議晚上關閉鰂魚涌公園近太古城中心第三期的閘門，以減少罪案發生。有委員則認為公園應 24 小時開放，建議警方加強巡邏，另聘請保安員 24 小時駐守。有委員查詢鰂魚涌公園附近發生的盜竊和搶劫個案數字、是否與犯罪集團有關、以及警方有何預防措施。有委員建議與相關部門進行實地視察，研究解決方案。

VI. 耀東邨設立日間託兒服務 (社區建設及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25/12 號)

有委員建議擴大耀東邨的日間託兒服務。有委員則指耀東邨人口老化，不少幼兒園收生不足，出現經營困難，亦有數間幼兒園已改為日間幼兒中心，因此服務已能滿足需求。有委員認為幼兒園可自行按需要決定是否提供日間托兒服務，青年中心亦已可應付 6 歲以上兒童服務的需求，因此不支持建議。另外，有委員查詢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的費用。有委員建議研究是否需要在耀東邨設立托兒服務中心。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2 年 7 月